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4-051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4年6月12日,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披露了《关于取消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本公司取消了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中《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之子议案《选举徐国君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并于该议案下增加子议案《选举张世杰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除上述情况外,本次会议未有其他新增、变更及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2024年6月24日(星期一)下午3:00起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6月24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6月2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6月2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青岛市崂山区海信国际中心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代慧忠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本次会议听取了独立非执行董事述职报告。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代理人)62人,代表股份728,578,551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2.52%。

其中:

(1)A股股东出席情况

A股股东(代理人)61人,代表股份620,063,587股,占本公司A股股份总数的66.85%。

(2)H股股东出席情况

H股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08,514,964股,占本公司H股股份总数的23.61%。

上述出席的股东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股份628,002,319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5.27%;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54人,代表股份100,576,232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7.25%。

此外,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还有: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律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提案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非累积投票提案:

序号	普通决议案	股份类别	赞成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占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票数(股)	占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票数(股)	占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1.00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合计	725,256,642	99.5559%	1,661,800	0.2281%	1,573,382	0.2160%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208,497,972	98.4720%	1,661,800	0.7849%	1,573,382	0.7431%
		A股	619,775,187	99.9535%	6,800	0.0011%	281,600	0.0454%
		H股	105,481,455	97.2823%	1,655,000	1.5264%	1,291,782	1.1914%
		表决结果	通过					
2.00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合计	725,343,442	99.5678%	1,575,000	0.2162%	1,573,382	0.2160%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208,584,772	98.5130%	1,575,000	0.7439%	1,573,382	0.7431%
		A股	619,781,987	99.9546%	0	0.0000%	281,600	0.0454%
		H股	105,561,455	97.3561%	1,575,000	1.4526%	1,291,782	1.1914%
		表决结果	通过					
3.00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合计	725,343,442	99.5678%	1,575,000	0.2162%	1,573,382	0.2160%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208,584,772	98.5130%	1,575,000	0.7439%	1,573,382	0.7431%
		A股	619,781,987	99.9546%	0	0.0000%	281,600	0.0454%
		H股	105,561,455	97.3561%	1,575,000	1.4526%	1,291,782	1.1914%
		表决结果	通过					
4.00	审议及批准《经审计的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	合计	725,343,442	99.5678%	1,575,000	0.2162%	1,573,382	0.2160%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208,584,772	98.5130%	1,575,000	0.7439%	1,573,382	0.7431%
		A股	619,781,987	99.9546%	0	0.0000%	281,600	0.0454%
		H股	105,561,455	97.3561%	1,575,000	1.4526%	1,291,782	1.1914%
		表决结果	通过					
5.00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合计	728,210,224	99.9494%	0	0.0000%	368,327	0.0506%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211,451,554	99.8261%	0	0.0000%	368,327	0.1739%
		A股	619,781,987	99.9546%	0	0.0000%	281,600	0.0454%
		H股	108,428,237	99.9201%	0	0.0000%	86,727	0.0799%
		表决结果	通过					
6.00	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	合计	724,146,857	99.4036%	4,063,367	0.5578%	281,600	0.0387%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207,388,187	97.9479%	4,063,367	1.9191%	281,600	0.1330%
		A股	619,300,787	99.8770%	481,200	0.0776%	281,600	0.0454%
		H股	104,846,070	96.6963%	3,582,167	3.3037%	0	0.0000%
		表决结果	通过					
7.00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专项报告》。	合计	728,207,355	99.9610%	2,869	0.0004%	281,600	0.0387%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211,448,685	99.8656%	2,869	0.0014%	281,600	0.1330%
		A股	619,781,448	99.9545%	539	0.0001%	281,600	0.0454%
		H股	108,425,907	99.9979%	2,330	0.0021%	0	0.0000%
		表决结果	通过					
8.00	审议及批准《关于本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合计	623,370,152	85.5700%	104,840,072	14.3914%	281,600	0.0387%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106,611,482	50.3518%	104,840,072	49.5152%	281,600	0.1330%
		A股	585,902,543	94.4907%	33,879,444	5.4639%	281,600	0.0454%
		H股	37,467,609	34.5552%	70,960,628	65.4448%	0	0.0000%
		表决结果	通过					
9.00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关于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并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合计	726,794,442	99.7670%	124,000	0.0170%	1,573,382	0.2160%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210,035,772	99.1983%	124,000	0.0586%	1,573,382	0.7431%
		A股	619,781,987	99.9546%	0	0.0000%	281,600	0.0454%
		H股	107,012,455	98.6943%	124,000	0.1144%	1,291,782	1.1914%
		表决结果	通过					
10.00	审议及批准《关于本公司董事长基本年薪的议案》。	合计	728,210,224	99.9613%	0	0.0000%	281,600	0.0387%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211,451,554	99.8670%	0	0.0000%	281,600	0.1330%
		A股	619,781,987	99.9546%	0	0.0000%	281,600	0.0454%
		H股	108,428,23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	通过					

序号	特别决议案	股份类别	赞成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占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票数(股)	占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票数(股)	占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11.00	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发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合计	623,391,199	85.5728%	104,791,025	14.3847%	309,600	0.0425%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106,632,529	50.3618%	104,791,025	49.4920%	309,600	0.1462%
		A股	581,529,402	93.7854%	38,252,585	6.1691%	281,600	0.0454%
		H股	41,861,797	38.6078%	66,538,440	61.3663%	28,000	0.0258%
		表决结果	通过					
12.00	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合计	603,319,314	82.8176%	124,890,910	17.1438%	281,600	0.0387%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86,560,644	40.8820%	124,890,910	58.9851%	281,600	0.1330%
		A股	577,007,061	93.0561%	42,774,926	6.8985%	281,600	0.0454%
		H股	26,312,253	24.2670%	82,115,984	75.7330%	0	0.0000%
		表决结果	通过					
13.00	审议及批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代表本公司处理因修改(公司章程)而所需之备案、变更、登记及其他相关事宜的议案》。	合计	613,014,945	84.1485%	91,135,300	12.5101%	24,341,579	3.3414%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96,256,275	45.4611%	91,135,300	43.0425%	24,341,579	11.4963%
		A股	583,701,509	94.1358%	12,749,670	2.0562%	23,612,408	3.8081%
		H股	29,313,436	27.0349%	78,385,630	72.2926%	729,171	0.6725%
		表决结果	通过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编码	普通决议案	股份类别	得票数(股)	占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14.00	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01	选举代慧忠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合计	699,240,863	95.9733%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182,482,193	86.1497%
		A股	611,411,926	98.6047%
		H股	87,828,937	80.9372%
		表决结果	通过	
14.02	选举贾少谦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合计	679,249,609	93.2294%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162,490,939	76.7118%
		A股	607,071,128	97.9047%
		H股	72,178,481	66.5148%
		表决结果	通过	
14.03	选举于芝涛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合计	682,179,497	93.6316%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165,420,827	78.0950%
		A股	607,717,428	98.0089%
		H股	74,462,069	68.6192%
		表决结果	通过	
14.04	选举胡剑涌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合计	725,992,326	99.6450%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209,233,656	98.7790%
		A股	618,845,395	99.8035%
		H股	107,146,931	98.7393%
		表决结果	通过	
14.05	选举高玉玲女士为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合计	724,104,943	99.3860%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207,346,273	97.8880%
		A股	617,805,952	99.6359%
		H股	106,298,991	97.9579%
		表决结果	通过	
14.06	选举朱晓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合计	718,865,153	98.6668%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202,106,483	95.4143%
		A股	614,420,433	99.0899%
		H股	104,444,720	96.2491%
		表决结果	通过	
15.00	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1	选举李志刚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合计	721,872,042	99.0795%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205,113,372	96.8339%
		A股	617,577,411	99.5990%
		H股	104,294,631	96.1108%
		表决结果	通过	
15.02	选举蔡荣星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合计	728,210,224	99.9494%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211,451,554	99.8261%
		A股	619,781,987	99.9546%
		H股	108,428,237	99.9201%
		表决结果	通过	
15.03	选举张世杰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合计	718,976,599	98.6821%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202,217,929	95.4669%
		A股	617,423,611	99.5742%
		H股	101,552,988	93.5843%
		表决结果	通过	
16.00	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6.01	选举刘振顺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合计	715,788,432	98.2445%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199,029,762	93.9618%
		A股	615,827,846	99.3169%
		H股	99,960,586	92.1169%
		表决结果	通过	
16.02	选举孙佳慧女士为本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及决定其薪酬标准。	合计	727,632,924	99.8702%
		其中:与会持股5%以下股东	210,874,254	99.5536%
		A股	619,781,987	99.9546%
		H股	107,850,937	99.3881%
		表决结果	通过	

注:上述投票比例结果若出现各项比例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上述普通决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特别决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13.39条的要求,本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的监票人。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智　马龙飞

3、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公司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

2、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4日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4-053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6月20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于2024年6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2)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

3、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代慧忠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席的议案》。

1、同意选举张世杰先生、李志刚先生、蔡荣星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并选举张世杰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席;

2、同意选举蔡荣星先生、代慧忠先生、贾少谦先生、张世杰先生、李志刚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并选举蔡荣星先生为提名委员会主席;

3、同意选举李志刚先生、贾少谦先生、于芝涛先生、张世杰先生、蔡荣星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选举李志刚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

4、同意选举代慧忠先生、贾少谦先生、于芝涛先生、胡剑涌先生、朱晓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并选举代慧忠先生为战略委员会主席;

5、同意选举代慧忠先生、贾少谦先生、于芝涛先生、胡剑涌先生、高玉玲女士为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ESG委员会委员,并选举代慧忠先生为ESG委员会主席。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及批准《关于聘任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发布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1、同意续聘胡剑涌先生为本公司总裁;

2、同意续聘高玉玲女士为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并担任本公司总会计师职务;

3、同意续聘张裕欣女士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4、同意续聘黄德芳女士为本公司公司秘书。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一至议案三选举及聘任人员任期至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且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审议及批准本公司《关于2022年A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

根据本公司《2022年A股员工持股计划》《2022年A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对参加对象的要求,同意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方案,由不超过22名参加对象认购预留份额889,989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受让价格为10.78元/股。

本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二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4日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4-054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于2024年6月20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十二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的通知。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于 2024年6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2、监事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

(三)会议主持人:监事长刘振顺

(四)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刘振顺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24日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4-055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续聘胡剑涌先生为本公司总裁,高玉玲女士为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并担任本公司总会计师职务,张裕欣女士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黄德芳女士为本公司公司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4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总裁

胡剑涌先生,本科学历。历任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海信营销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

胡剑涌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二、财务负责人

高玉玲女士,管理学硕士,历任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总监,本公司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经营与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副总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

高玉玲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三、董事会秘书

张裕欣女士,清华大学学士学位、法律硕士学位,康奈尔大学公共管理硕士学位,曾任职于罗兰贝格咨询有限公司、瑞士银行、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张裕欣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四、公司秘书

黄德芳女士,英国University of Bradford工商管理硕士,为香港特许秘书公会资深会士、英国特许管理协会资深会士、香港税务学会资深会士。历任香港骏辉顾问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公司联席公司秘书。现任本公司公司秘书。

黄德芳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图片列表: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4-056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为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了解本公司2023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谨定于2024年6月28日下午4:00-5:00召开本公司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一、业绩说明会的召开安排

(一)召开时间: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下午4:00-5:00

(二)召开方式:网络远程互动

(三)本公司出席人员:董事长代慧忠先生,董事、总裁胡剑涌先生,董事、财务负责人高玉玲女士,独立董事李志刚先生,董事会秘书张裕欣女士。

(四)参会方式:

1、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互动易"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于2024年6月28日下午4:00-5:00登录互动易网站(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2、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本公司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问题征集截止时间为2024年6月27日(星期四)下午5:00。投资者可提前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公司问题征集专题页面进行提问。本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会议咨询方式

联系部门:本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7-28362866

联系邮箱:hxjdzqb@hisense.com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4日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4-052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即将届满,为保证本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本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召开了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选举鲍一先生(简历请见附件)为本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鲍一先生将同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一起组成本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任期至第十二届监事会届满。任职期间,鲍一先生将不从本公司领取监事薪酬。

本次监事会换届完成后,本公司现任职工代表监事尹志新先生因工作调整,将不再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本公司对尹志新先生任职期间为本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24日

附件:第十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鲍一先生,44岁,研究生学历,历任青岛海信日立空调系统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鲍一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24-034
债券代码:128118　债券简称:瀛通转债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2024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瀛通转债"将于2024年7月2日按面值支付第四年利息,每10张瀛通转债(面值1,000.00元)利息为18.00元(含税)。

2、债权登记日:2024年7月1日。

3、本次付息期间及票面利率:计息期间为2023年7月2日至2024年7月1日,票面利率为1.8%。

4、付息日:2024年7月2日。

5、除息日:2024年7月2日。

6、"瀛通转债"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24年7月1日,凡在2024年7月1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24年7月1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在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7、下一付息期起息日:2024年7月2日。

8、下一付息期利率:3.0%。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日公开发行了3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瀛通转债,债券代码:128118)。根据《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在"瀛通转债"的计息期间内,每年付息一次,现将本次付息有关事项公布如下:

一、瀛通转债基本情况

1、债券简称:瀛通转债

2、债券代码:128118

3、可转债发行量:30,000.00万元(300万张)

4、可转债上市量:30,000.00万元(300万张)

5、可转债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6、可转债上市时间:2020年8月5日

7、可转债存续的起止日期:2020年7月2日至2026年7月1日

8、可转债转股的起止日期:2021年1月8日至2026年7月1日

9、可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0.40%、第二年0.70%、第三年1.20%、第四年1.80%、第五年3.00%、第六年3.50%

10、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年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负担。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11、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1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可转债的担保情况:本次可转债采用股票质押的担保方式。公司股东黄晖、萧炳明、左笋娥将其合法拥有的部分公司股票作为质押资产进行质押担保。担保范围为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可转债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担保的受益人为全体债券持有人,以保障本次可转债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

14、可转债信用级别及资信评估机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评级:

根据中证鹏元于2023年6月26日出具的《2020年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3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3】跟踪第【756】号01),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评级展望稳定。

二、本次付息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期为"瀛通转债"第四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23年7月2日至2024年7月1日期间的利息,当期票面利率为1.8%,本次付息每10张(面值1,000元)债券派发利息人民币18.00元(含税)。

对于持有"瀛通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为14.40元;对于持有"瀛通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RQFII),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规定,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18.00元;对于持有"瀛通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者,每10张派发利息18.00元,其他债券持有者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

三、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

1、债权登记日:2024年7月1日(星期一)

2、债券除息日:2024年7月2日(星期二)

3、债券付息日:2024年7月2日(星期二)

四、本次付息对象

本期债券付息的对象为:截至2024年7月1日(该日期为债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瀛通转债"持有人。

五、本次付息方法

本公司将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付息,并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划付本期利息资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期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兑付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缴,就地入库。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等规定,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规定,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的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因此,对非居民企业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其他债券持有者的债券利息所得税需自行缴纳。

七、咨询联系方式

咨询部门: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69-83330508

指定邮箱:ir@yingtong-wire.com

特此公告。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301152　证券简称:天力锂能　公告编号:2024-064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